

《使徒行傳》查經系列(十六)

使徒行傳第十六章(1-40 節)

壹. 分段及綱要：

- 一、提摩太加入保羅和西拉的宣教行列(1-5 節)
- 二、保羅看見馬其頓人的異象(6-10 節)
- 三、呂底亞一家在腓立比信主(11-15 節)
- 四、保羅和西拉被用棍打下在監裏(16-23 節)
- 五、禁卒和他的一家都受洗歸主(24-40 節)

貳. 觀察與解釋：

- V1 「保羅來到特庇，又到路司得」保羅第一次的宣教旅程乃是先到路司得，然後才轉往特庇(徒 14:6, 20)；這次的行程剛好相反。
- 「是信主之猶太婦人的兒子」提摩太的母親和他的外祖母都是敬虔愛主的猶太人(參提後 1:5)，他之所以在主裏成爲一位受弟兄們稱讚的門徒(參 V2)，必定是因爲從小就受到他外祖母羅以和母親友尼基的教導。
- V3 「給他行了割禮」提摩太有一半猶太血統，但自小沒有受割禮；保羅要帶他出外宣教，爲了方便在猶太人中間工作(參林前 9:19-23)便給他行了割禮，以確定他的猶太身分；但這一作法乃是權宜之計，與得救的真理無關(根據加 2:3，保羅的另一同工提多並沒有受割禮)。
- V4 「他們經過各城」「他們」指保羅、西拉和提摩太(參 V3；徒 15:40)。
- V5 「於是眾教會信心越發堅固，人數天天加增」耶路撒冷教會信函中的條規，不但有助於猶太人和外邦人信徒之間相處融洽，並且有助於吸引更多的猶太人加入教會。
- V6 「聖靈既然禁止他們在亞西亞講道」「亞西亞」是羅馬帝國的一個行省，在加拉太省的西面，包括每西亞、弗呂家的一部分地區，境內有著名的城市以弗所、歌羅西。聖靈爲何禁止他們在亞西亞講道？這在當時實在令人難於理解；但我們相信，聖靈的攔阻必有祂的美意。「他們就經過弗呂家、加拉太一帶地方」「弗呂家」原是一個較大的地區，後被分割成兩個部分，一部分屬亞西亞省，一部分屬加拉太省；此處指屬加拉太省的部分，境內著名的城市有安提阿和以哥念。「加拉太」是一個很大的省分，通常分成南加拉太和北加拉太；現今土耳其的首都安哥拉就在北加拉太。
- V7 「每西亞」位於亞西亞省的西北部。「庇推尼」是羅馬帝國的直轄省分，位於亞西亞省的東北面，加拉太省的西北面。「耶穌的靈卻不許」「耶穌的靈」即指聖靈(參 V6)；聖經中用下列不同的名字來稱呼聖靈：(1)神的靈(創 1:2)；(2)耶和華的靈(士 3:10)；(3)聖神的靈(但 4:6)；

- (4) 父的靈(太 10:20)；(5) 主的靈(路 4:18)；(6) 耶穌的靈(徒 16:7)；(7) 基督的靈(羅 8:9)；(8) 祂兒子的靈(加 4:6)；(9) 神榮耀的靈(彼前 4:14)；(10) 神的七靈(啓 4:5)。
- V8 「特羅亞」位於亞西亞省西北端濱臨愛琴海的港口城市；保羅後來在此傳福音，建立教會(參徒 20:6~12；林後 2:12)。
- V9 「異象」是聖靈指引人的方法之一(參徒 10:3)。「馬其頓」為羅馬帝國的省分，位於今希臘的北面。從地理環境看，特羅亞屬亞洲，馬其頓則屬歐洲，因此到馬其頓去傳福音，乃是跨越洲際的里程碑，使主的見證向著「地極」(徒 1:8)邁進。
- V10 「我們隨即想要往馬其頓去」在此之前，一直都用「他們」來稱呼保羅和他的同工(參 V4，6~8)；但自本節起，突然改用「我們」來稱呼。據此推測，本書作者路加乃是在特羅亞加入保羅的宣教行列。
- V11 「撒摩特喇」是位於愛琴海東北角的一個島嶼。「尼亞波利」是腓立比城的外港，離腓立比城約有十六公里。
- V12 「腓立比」是馬其頓東部的城市，因亞歷山大大帝的父親腓立二世得名。
- V14 「推雅推喇」位於亞西亞省境內，以紫色的染料聞名於世。「紫色」是皇家專用的顏色，當時只有富人才穿得起紫色的衣服。
- V17 「對你們傳說救人的道」這話表面上有理，但實際上卻是撒但的詭計：藉此擾亂聚會、叫人分心，不能留心聽保羅所傳講信息(參 V14)。
- V21 「傳我們羅馬人所不可受、不可行的規矩」在羅馬帝國境內，任何宗教須經官府核准，方算為合法；當時，羅馬政府雖然容許猶太人信奉自己的宗教，但卻不可向羅馬人傳教。
- V30 「我當怎樣行才可以得救？」禁卒看見了監門敞開的奇跡，並聽聞保羅、西拉在城中傳道的信息，引起他對福音的渴慕。
- V31 「當信主耶穌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」信仰雖是個人的事，別人不能代替；但是一個人的信心，常會帶動全家人相信。
- V37 「我們是羅馬人」這話表示保羅和西拉都是羅馬公民；「叫他們自己來領我們出去吧」保羅在此利用其羅馬公民的身分，堅持要官長親自來領他們離開，表示先前的濫刑是錯誤的。保羅這樣做是要保障自己和西拉的名聲，以免影響以後宣教的工作。
- V40 「見了弟兄們」這話表示當時在腓立比已經有一群基督徒，開始在呂底亞的家中聚會。。

參．討論與分享：(含生活應用)

1. 為什麼保羅給提摩太行割禮、卻沒有給提多行割禮(加 2:3)? 這與他在 15 章所堅持的真理「外邦人得救，毋須經過割禮」有無矛盾之處?
2. 馬其頓的異象(或呼聲)，在今日所代表的意義是什麼? 請分享你對此異象的感動?

3. 保羅和西拉被棍打、又身繫牢房，為何他們仍然能在夜半歌唱讚美神？
4. 「當信主耶穌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」（V31）這節經文對你有什麼重大的啓示？你的家人都信主了嗎？你怎樣向你的家人傳福音？